

以严治善治筑屏障护碧水

潘天庆

我市印发《美丽长江(安庆)经济带生态环境新一轮“三大一强”专项攻坚行动方案》,在全市范围内扎实开展以“严整改、重质量、促转型”为主要内容的新一轮长江(安庆)经济带生态环境大保护、大治理、大修复、强化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落实专项攻坚行动,加快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丽长江(安庆)经济带。(《安庆晚报》7月20日)



资料图片

长江是生命之河、黄金水道。作为滨江城市,保护长江,加快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丽长江(安庆)经济带,是我们的使命。为了扛起长江大保护的重任,近年来,全市坚持把保护修复长江安庆段生态作为压倒性任务来抓,取得了积极进展和显著成效。长江安庆段水质现已稳定达到Ⅱ类标准;2020年长江禁捕退捕工作我市还荣获全省优秀;对全市长江干流入江排污口,除取缔关闭部分,其余全部整治达标;作为长江水域生态的晴雨表,处于极度濒危状况的长江江豚,在安庆段的数量也在增多……为了长江保护,我市交出了一份沉甸甸的生态“答卷”。

不负绿水青山,方得金山银山。虽然我市长江生态环境建设取得转折性成效,但我们取得的成绩还是初步的,一些问题距离全面根本解决还有很长的路要走。现实也告诉我们,长江环境的持续改善,既是一场攻坚战,也是一场持久战,必须

以严治善治筑生态屏障护一江碧水。

今年3月1日正式施行的《长江保护法》已为长江保护“赋权”。在此基础上,为筑生态屏障护一江碧水,我市印发了攻坚行动方案,在全市范围内扎实开展以“严整改、重质量、促转型”为主要内容的新一轮长江(安庆)经济带生态环境,确保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238件信访件以及督察指出和关注的问题得到有效的整改。

“良法”既需要“严治”,也需要“善治”。为做到“严治”,我们要把《方案》与《长江保护法》主动衔接、有机配套,形成制度体系,进行强化落实。进一步整合相关部门执法资源,构建联动共治、联合执法机制。把法律制度的刚性转化为治理效能,倒逼各责任主体在狠抓落实上下功夫,确保《方案》提出的“严整改、重质量、促转型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。

在“善治”上,我们要统筹“人防”“技防”“物防”,借助大数据平台

通过视频监控、监测传感、无人机航拍等科学手段,对长江安庆段沿线实行24小时智能监控,构建一张水、陆、空立体式监测监控网,实现安庆沿江生态环境数据、监控、分析和管理的全覆盖。以此“点对点”“面对面”解决在新一轮“三大一强”专项攻坚行动中还存在的问题。如此严治善治,锲而不舍地“抓”下去,坚定不移做好“持续”文章,不断积小胜为大胜,我们就能筑生态屏障护一江碧水,推进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与发展,加快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丽长江(安庆)经济带。



答好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安庆答卷

艾才国

长江大保护,安庆在行动。我市启动新一轮“三大一强”专项攻坚行动,以“当下改”推动“长远立”,系列务实的工作措施,筑起的是生态屏障,守护的是一江碧水,答好的必定是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安庆优秀答卷。

答好问题整改“必选题”。突出问题导向,坚持以上率下,注重统筹推进,抓紧抓实“1+1+N”问题整改,并分行业、分领域开展突出生态环境问题“大起底”“回头看”。既不留死角,彻底整改历史遗留问题,又切实强化监管,严防发生新的问题。并采取群众举报、媒体监督等措施,及时曝光并查处整改中的敷衍塞责、弄虚作假行为。通过严格的问题整改,把规矩立起来,把行为规范起来。

答好顶层设计“制度题”。一方

面,持续做好生态红线的顶层设计,制定出科学、配套的生态红线管理制度和生态红线的保护措施;另一方面,形成环环相扣的监管制度体系。比如,建立并巩固好河长制、湖长制、林长制,全面推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离任审计制,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,全面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制……以完善的制度体系推进长效生态治理。

答好综合治理“协作题”。大保护、大治理、大修复是个系统工程,必须增强系统思维能力,发挥好协同作用。既要优化“大保护”的空间范围,形成覆盖干支流、左右岸和水陆面的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格局;又要综合运用行政、市场、法治、科技等多种协同手段,增强生态环境保护的关联性和耦合性,构建起综合

治理新体系。

答好产业升级“发展题”。以产业升级助推生态保护,以生态保护倒逼经济转型。在经济发展新动能培育上做“加法”,在落后产能上做“减法”。推动域内实体经济绿色转型,壮大节能环保、清洁生产、清洁能源等产业,全面提升域内产业链绿色化水平,加快形成具有绿色创新能力、绿色附加值且绿色安全可靠的产业链供应链。

新一轮长江(安庆)经济带生态环境“三大一强”专项攻坚战已经打响,必须拿出壮士断腕的决心、背水一战的勇气、攻城拔寨的拼劲,举全市之力,用情用心用力去答好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安庆答卷,为美丽安徽、美丽中国建设贡献“安庆力量”。

监管“下乡”

让农村市场无假货

孙小二

今年来,我市多措并举扎实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整治行动,强化农村食品重点问题整治。(《安庆晚报》7月21日)

农村假冒伪劣商品种类繁多,诸如“六个核桃”饮料、“康帅博”方便面、“粤利粤”饼干……国家明令禁止销售的假冒伪劣商品,在城市难觅踪迹,但在农村地区却堂而皇之摆在货架上,令人防不胜防。

也正因此,一些无良商家就将农村市场当做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“天堂”。由于地处偏远,交通不便,点多面广,加之农民维权意识薄弱,农村市场难以实现有效的自我净化,致使农民消费权益受到损害往往毫不知情,或是选择忍气吞声。

面对这一客观现实,开展“维权下乡”,加大农村市场监管力度,畅通维权渠道并形成常态化的治理机制,对维护农民消费权益、净化农村消费市场就显得尤为重要。据悉,目前,全市各乡镇均已完成食品安全管理员、宣传员、协管员、信息员队伍组建,共有队员3670名,实行网格化监管,构建“全面覆盖、分级负责、归口管理、责任到人”的农村食品监管责任体系,实现农村食品安全监管全覆盖、无盲区。

在利益驱动下,农村假冒伪劣商品难以凭借商家的道德自觉而消失,要知道,哪怕只有万分之一的假货,落到农村消费者头上,就是百分之百的损失。

农村消费市场无比广阔,建立一个规范有序、安全健康的消费市场与农民切身利益密切相关。这既要求农民不断提高维权意识,更要求监管部门尽职尽责,将监管力量下沉,让消费维权多下乡,把消费维权送到农村消费市场每一个角落。要“像治理酒驾一样治理农村假货”,努力让假货成为“全民公敌”。强化源头治理,落实监管责任,依法严惩制假售假,让假货在农村无处藏匿,让农村市场再无假货。

